

臺北市立陽明高中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(適用301~312)

日期	節次	時間	科目	範圍
1110324 (四)	一	08:20~09:1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二	09:40~10:3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三	10:50~12:00	數甲 數乙	(301-307)數乙：CH1線性規劃~CH2複數與多項式方程式 (308-312)數甲：數甲上 第6單元& 數甲下第5、6、7單元
	四	13:10~14:0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	14:00~14:20	打掃時間	各班進行打掃
	五	15:10~16:10物理 15:20~16:10地理	物理 地理	(301-307)地理：選修地理II 社會環境議題 第三章~第五章(pp44-101) (308-312)物理：物理IV ch2-ch3 (全)

日期	節次	時間	科目	範圍
1110325 (五)	一	08:20~09:10 公民/自習 08:20~09:20生物	公民 生物 自習	(301-307)公民：選修L1-4 (308-309)自習：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 (310-312)生物：選修生物III 4-2 + 第五章全、選修生物IV第一章全
	二	09:40~10:3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三	11:00~12:00	歷史 化學	(301-307)歷史：選修歷史II 第一章~第三章 P1-63 (308-312)化學：選修化學(四) CH2全
	四	13:10~14:0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		14:00~14:20	打掃時間	各班進行打掃
	五	15:20~16:10	自習	請各班同學全程留在教室，勿離開教室，違者以曠課論

1110312

- 一、第1節考試時間為08：20開始，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。
- 二、嚴守考試規則，不可提早交卷。
- 三、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。
- 四、同學務必準時交卷，逾時交卷以“零分”計算。
- 五、每節上課前，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。
- 六、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，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。
- 七、注意：考試期間違規者，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，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。
- 八、注意：手機、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，務必關機放入書包，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。
- 九、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，請勿離開教室，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。

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段考考程表 (適用體育班313)

日期	節次	時間	科目	範圍
1110324 (四)	一	08:10~09:00	自主學習	正常上課
	二	09:10~10:00	專題發表	正常上課
	三	10:10~11:00	藝術與生活	正常上課
	四	11:10~12:00	各類文學選讀	正常上課
	五	13:10~14:00	運動學概論	正常上課
	六	14:20~16:10	專業訓練	正常上課

日期	節次	時間	科目	範圍
1110325 (五)	一	08:10~09:00	全民國防	正常上課
	二	09:10~10:00	體育	正常上課
	三	10:10~11:00	美味食驗室	正常上課
	四	11:10~12:00	美味食驗室	正常上課
	五	13:10~14:00	健康與護理	正常上課
	六	15:20~16:10	專業訓練	正常上課

1110312

- 一、第1節考試時間為08：20開始，請準時入班準備考試。
- 二、嚴守考試規則，不可提早交卷。
- 三、請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。
- 四、同學務必準時交卷，逾時交卷以“零分”計算。
- 五、每節上課前，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。
- 六、請各位同學按照座位表入座考試，若違規一律依照校規處分。
- 七、注意：考試期間違規者，依照本校考試規則處分之，請自行詳讀前所公告各班之考試規則。
- 八、注意：手機、PDA及相關電子設備等產品，務必關機放入書包，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為原則。
- 九、自習課時請各班同學務必全程留在教室，請勿離開教室，如未在教室者以曠課論。

